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yal Century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仁德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5)

**(I)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及  
(II)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宣佈，李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起生效。Lam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起生效。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仁德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李家俊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之成員，以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起生效。

李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李家俊先生**

李先生，30歲，在赫爾大學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李先生在金融機構及企業的會計及財務管理領域擁有約10年經驗，曾領導多個大型審計及融資項目。李先生現為鴻盛昌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50）的獨立非執行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於本公告日期過去三年內並無在香港或任何其他主要交易所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李先生獲委任之初始任期為三年，及其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或GEM上市規則重選連任。

李先生有權收取董事酬金每年120,000港元，乃經考慮其經驗、職務及職責以及具相若規模及類似業務之該等公司之現行市場水平而釐定。

李先生並無出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李先生已確認，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或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李先生加入董事會。

##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Lam Cheok Va先生（「**Lam先生**」）因彼需投放更多時間於彼之其他事務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起生效。Lam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關於彼辭任之事項須敦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成員藉此機會衷心感謝Lam先生就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承董事會命  
**仁德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邱欣源**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志遠先生、王軍先生及邱欣源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兆先生、曾巧慧女士及李家俊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並刊登及保留於本公司網站[www.royalcentury.hk](http://www.royalcentury.hk)內。